

科创板上市委 2020 年第 39 次审议会议 结果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 2020 年第 39 次审议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上午召开,现将会议审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审议结果

- (一)同意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上市(首发)。
- (二)同意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上市(首发)。

二、审核意见

(一)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二)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1. 请保荐人提供发行人与 Synecco 的《保密协议》与《和解协议》及其他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结合上述协议及与宁波汉博、Neomed 相关各方的法律关系、权利义务及相关协议的真实有效性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结合上述所有协议及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就发行人与宁波汉博报告期内销售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请保荐人就招股说明书中的相关信息披露是否准确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2. 请发行人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产品结构、毛利率水平、市

场推广模式等，进一步说明销售费用低于可比公司的合理性及原因。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三、上市委会议提出问询的主要问题

（一）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请发行人代表说明：（1）报告期内发行人收入主要由光缆、线缆、PLC分路器等业务贡献，整体毛利率不高，报告期内持续亏损，未来几年是否仍存在持续亏损的风险；（2）PLC分路器业务境内需求萎缩，报告期内收入下降，且海外业务开发存在不确定性，该业务未来的发展空间；（3）AWG芯片产品获得部分客户认证后，后续销售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因素。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2. 自2010年设立以来，发行人与中科院半导体所先后在PLC分路器芯片系列产品、AWG芯片系列产品以及DFB激光器芯片系列产品方面开展合作研发。报告期上述核心技术所应用产品形成的收入合计占光芯片及器件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96.51%、89.90%和72.13%。请发行人代表说明：发行人主要产品光芯片及器件的核心技术及研发是否依赖于中科院半导体所，该合作关系是否稳定可持续。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二）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1. 根据申请文件，发行人销售以经销模式为主，报告期内经销模式实现收入占比分别为97.35%、97.89%、82.25%。请保荐代表人说明：（1）对发行人是否存在销售费用体外列支情况的

核查过程及结论；（2）对发行人经销商宁波汉博、SIAMESE MEDICAL CO., LTD、宁波仁禾与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关系及交易的核查过程及结论。

2. 根据申请文件，发行人研发投入较低，产品研发主要为对原有产品进行工艺改进。请发行人代表结合公司发展阶段、产品特征等说明发行人研发模式是否符合其行业特点，发行人 2019 年研发费用金额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2019 年新增主要研发外协项目的必要性。请保荐代表人对发行人 2019 年研发费用归集准确性发表明确意见。

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

2020 年 6 月 10 日